

温县政府采购资金支付备案表

采购编号： 温财招标采购-2024-27号

项目名称	焦作市温县第二人民医院中医康复中心 建设项目(二次)		
合同金额	¥26029231.72元	已备案 变动金额	
已支付金额	¥20,303,296.31	本次支付金额	¥457,487.00
收款单位	河南翔宇建设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开户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县支行
银行账号	410855010160033206		
项目单位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2026 年 1 月 27 日		
财政部门初审 (签字)		采购办复核 (盖章)	
支付节点佐证资料	☐验收报告 ☐监理意见 ☐现场签证单 ☐审计结算报告 ☐其他_____ ☐电子版已提交		
1. 本次支付后, 累计支付进度为 78%。 2. 按月进度支付合格工程量价款的8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0%;审计决算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97%;剩余工程结算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 3.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工程款支付报审表

项目名称：温县第二人民医院中医康复中心建设项目

编号：011

致：温县第二人民医院（建设单位）

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1、截止 2026 年 1 月 20 日，由我单位承建的焦作市温县第二人民医院中医康复中心建设项目施工部分：完成所有土建、暖通内容，完成外墙粉刷；本月完成产值 571859.96 元。按照合同约定按月进度支付合格工程量价款的 80%，贵院应向我单位支付工程款 $571859.96 \times 80\% = 457487.97$ 元，合计：¥457487.97 元，大写：¥肆拾伍万柒仟肆佰捌拾柒元玖角柒分。

合同总价款：¥26029231.72（¥贰仟陆佰零贰万玖仟贰佰叁拾壹元柒角贰分）

累计支付：¥20303296.31（贰仟零叁拾万叁仟贰佰玖拾陆元叁角壹分）

本月支付：457487.00（肆拾伍万柒仟肆佰捌拾柒元）

本次我单位向贵院申请支付工程进度款金额为：¥457487.00 元

请予以审批办理。

项目施工单位（乙方盖章）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2026 年 1 月 20 日

审查意见：

审核意见：审核合格，同意支付。

项目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2026 年 1 月 20 日

审批意见：

同意

项目建设单位（甲方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2026 年 1 月 27 日

本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项目部一份，建设单位财务科一份，监理单位一份，施工单位一份。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